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行政执法事项清单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执法类别	执法主体	承办机构 (处室)	执法依据						实施对象	办理时限		收费依据和标准	备注
					法律	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部委规章	政府规章	规范性文件		法定时限	承诺时限		
11130200556189092L-XK-001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含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易感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申报)	行政许可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八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五条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					个人、企业	(一) 出售、运输动物产品和供屠宰、继续饲养的动物, 提前3天申报检疫。 (二) 出售、运输乳用动物、种用动物及其精液、卵、胚胎、种蛋, 以及参加展览、演出和比赛的动物, 提前15天申报检疫。 (三) 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相关易感动物、易感动物产品的, 货主除按规定向输出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检疫外, 还应当在起运3天前向输入地省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检疫。 合法捕获野生动物的, 在捕获后3天内向捕获地县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检疫。 屠宰动物的, 提前6小时向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检疫; 急宰动物的, 可	即办	否	
11130200556189092L-XK-002	新选育或引进蚕品种中间试验同意	行政许可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畜牧业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05年12月29日主席令第四十五号, 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 第二条、第三十四条。			《蚕种管理办法》(2006年农业部令第68号) 第十四条			个人、企业	15个工作日	3个工作日	否	
11130200556189092L-XK-003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兽用生物制品)	行政许可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畜禽屠宰与兽药饲料管理处		《兽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04号, 2016年2月6日予以修改) 第二十二条		《兽用生物制品经营管理办法》(农业部2007年第3号令) 第十条、第十二条 《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农业部2010)	《河北省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冀农牧发[2010]16号)		个人、企业	30个工作日	5个工作日	否	
1113020056618909211001	转基因植物种子、种畜禽、水产苗种的生产、未按规定制作、保存生产、经营档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科技教育处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687号2017年10月7日修订) 第四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18909211002	违反农业转基因生物标识管理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科技教育处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687号2017年10月7日修订) 第五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18909211003	假冒、伪造、转让或者买卖农业转基因生物有关证明文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科技教育处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687号2017年10月7日修订) 第五十一条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18909211004	侵占、哄抢、挪用、私分、损坏、挥霍浪费或者非法查封、扣押、冻结、没收、平调农村集体资产, 以及非法用农村集体资产进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农村合作经济处							单位和个人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18909211005	各项收入未按照规定记入会计账簿, 公款私存, 设小金库, 坐支现金。各项开支未由集体经济组织主管财务的负责人按照制度审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农村合作经济处							当事人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18909211006	违反本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应当建立集体资产经营制度。集体资产实行承包、租赁经营的,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另有规定外, 应当采取招标、投标等方式确定经营者。禁止利用职权压价发包、出租集体资产。)、第二十四条第(三)项(较大投资项目和重要资产的购置、处置必须经其成员会议或者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农村合作经济处							主要责任人员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007	违反规定, 拒绝、拖延提供与审计事项相关的资料, 或者提供的资料不真实、不完整, 或者拒绝检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农村合作经济处						《河北省农村集体经济审计规定》第二十四条 (1997年12月30日省政府第210号发布, 2010年10月9日省政府第6号令修改)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其所属单位和占有、使用农村集体资产的单位	3个月	4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008	品种测试、试验和种子质量检验机构伪造测试、试验、检验数据或者出具虚假证明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34号颁布, 2015年11月4日主席令第35号修订) 第七十二							品种测试、试验和种子质量检验机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09	有侵犯植物新品种权行为的, 假冒授权品种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34号颁布, 2015年11月4日主席令第35号修订) 第七十三							单位和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10	生产经营劣种子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34号颁布, 2015年11月4日主席令第35号修订) 第七十六							种子生产者、种子经营者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11	(一) 未取得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生产经营种子的处罚 (二) 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三) 未按照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规定生产经营种子的处罚 (四) 伪造、变造、买卖、租借种子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34号颁布, 2015年11月4日主席令第35号修订) 第七十七							单位和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12	(一) 对应当审定未经审定的农作物品种进行推广、销售的处罚 (二) 推广、销售应当停止推广、销售的农作物品种的处罚 (三) 对应当登记未经登记的农作物品种进行推广, 或者以登记品种的名义进行销售的处罚 (四) 对已撤销登记的农作物品种进行推广, 或者以登记品种的名义进行销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34号颁布, 2015年11月4日主席令第35号修订) 第七十八					《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13年第4号, 2013年12月27日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16年第4号, 2016年7月8日修订) 第三条、《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 2017年 第1号, 2017年3月30日发布) 第三条、第二十八条		种子生产者、种子经营者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13	(一) 未经许可进出口种子的处罚 (二) 为境外制种的种子在境内销售的处罚 (三) 从境外引进农作物种子进行引种试验的收获物作为种子在境内销售的处罚 (四) 进出口假、劣种子或者属于国家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34号颁布, 2015年11月4日主席令第35号修订) 第七十九							单位和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14	(一) 销售的种子应当包装而没有包装的处罚 (二) 销售的种子没有使用说明或者标签内容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三) 涂改标签的处罚 (四) 未按规定建立、保存种子生产经营档案的处罚 (五) 种子生产经营者在异地设立分支机构、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或者受委托生产、代销种子, 未按规定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34号颁布, 2015年11月4日主席令第35号修订) 第八十					《农作物种子标签使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 2016年 第6号, 2016年7月8日发布) 第三十三条; 《农业转基因生物标识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02年1月5日第10号公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04年7月1日第38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17年11月30日第8号令) 第十四条;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2001年5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304号发布, 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根据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种子生产者、种子经营者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15	侵占、破坏种质资源, 私自采集或者采伐国家重点保护的天然种质资源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34号颁布, 2015年11月4日主席令第35号修订) 第八十一							单位和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16	在种子生产基地进行检疫性有害生物接种试验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34号颁布, 2015年11月4日主席令第35号修订) 第八十七						单位和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17	拒绝、阻挠农业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34号颁布, 2015年11月4日主席令第35号修订) 第八十八						单位和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18	(一) 未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生产农药或者生产假农药的处罚; (二) 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的农药生产企业不再符合规定条件继续生产农药的处罚; (三) 农药生产企业生产劣质农药的处罚; (四) 委托未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的受托人加工、分装农药的, 或者委托加工、分装假农药、劣质农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09年2月28日主席令第9号发布, 2015年4月24日主席令第二十一号修订, 2018年12月29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修订) 第十一条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 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订) 第五十二条	《河北省植物保护条例》(2002年3月30日河北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2010年7月30日河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河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部分法规的决定》修正) 第十六条、第三十二条				单位和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19	(一) 农药生产企业采购、使用未依法附具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未依法取得有关许可证明文件的原材料的处罚; (二) 农药生产企业出厂销售未经质量检验合格并附具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的农药的处罚; (三) 农药生产企业生产的农药包装、标签、说明书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四) 农药生产企业不召回依法应当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 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订) 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	《农药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2007年12月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07第8号令公布, 于2017年8月1日废止; 2017年6月2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17年第7号公布) 四十一条				农药生产企业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20	农药生产企业不执行原材料进货、农药出厂销售记录制度, 或者不履行农药废弃物回收义务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 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订) 第五十四					农药生产企业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21	(一) 农药经营者违反《农药管理条例》规定, 未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经营农药的处罚; (二) 农药经营者经营假农药的处罚; (三) 农药经营者在农药中添加物质的处罚; (四) 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的农药经营者不再符合规定条件继续经营农药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09年2月28日主席令第9号发布, 2015年4月24日主席令第二十一号修订, 2018年12月29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修订) 第十一条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 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订) 第五十五条	《河北省植物保护条例》(2002年3月30日河北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2010年7月30日河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河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部分法规的决定》修正)				农药经营者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22	(一) 农药经营者经营假农药情节严重的, 由发证机关吊销农药经营许可证; (二) 农药经营者在农药中添加物质情节严重的, 由发证机关吊销农药经营许可证; (三) 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的农药经营者不再符合规定条件继续经营农药的, 被责令限期整改逾期拒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符合规定条件的, 由发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09年2月28日主席令第9号发布, 2015年4月24日主席令第二十一号修订, 2018年12月29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修订) 第十一条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 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订) 第五十五条	《河北省植物保护条例》(2002年3月30日河北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2010年7月30日河北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河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部分法规的决定》修正) 第十六条、第三十二条				农药经营者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23	农药经营者经营劣质农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 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					农药经营者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24	(一) 农药经营者设立分支机构未依法变更农药经营许可证, 或者未向分支机构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备案的处罚; (二) 农药经营者未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的农药生产企业或者未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的其他农药经营者采购农药的处罚; (三) 农药经营者采购、销售未附具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或者包装、标签不符合规定的农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 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订) 第五十七条						《农药标签和说明书管理办法》(2007年12月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07第8号公布, 于2017年8月1日废止; 2017年6月2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17年 第7号公布) 第四十一条)	农药经营者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25	农药经营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 拒不改正或者情节严重的, 由发证机关吊销农药经营许可证: (一) 设立分支机构未依法变更农药经营许可证, 或者未向分支机构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备案; (二) 未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的农药生产企业或者未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的其他农药经营者采购农药; (三) 采购、销售未附具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或者包装、标签不符合规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 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订) 第五十七条							农药经营者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26	(一) 不执行农药采购台账、销售台账制度的处罚; (二) 在卫生用农药以外的农药经营场所内经营食品、食用农产品、饲料等的处罚; (三) 未将卫生用农药与其他商品分柜销售的处罚; (四) 不履行农药废弃物回收义务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 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订) 第五十八条							农药经营者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27	境外企业直接在中国销售农药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 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							境外企业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28	伪造、变造、转让、出租、出借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经营许可证等许可证明文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 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							单位、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29	未取得农药生产许可证生产农药, 未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经营农药, 或者被吊销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经营许可证的, 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10年内不得从事农药生产、经营活动。 农药生产企业、农药经营者聘用前款规定的人员从事农药生产、经营活动的, 由发证机关吊销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经营许可证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 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订) 第五十二条第六十三条							单位、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30	生产、销售无肥料登记证; 假冒, 伪造肥料登记证、登记证号; 生产、销售有效成分或含量与登记批准的内容不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31	转让肥料登记证或登记证号的; 登记证有效期满未经批准续展登记而继续生产该肥料产品的; 生产、销售包装上未附标签、标签残缺不清或者擅自修改标签内容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32	(一)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伪造检测结果的处罚; (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出具检测结果不实,造成重大损失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06年4月9日主席令第49号颁布,2018年11月26日主席令第16号修订)第四十四条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33	使用农业投入品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06年4月9日主席令第49号颁布,2018年11月26日主席令第16号修订)第四十六条						单位、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34	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未建立或者未按照规定保存农产品生产记录的,或者伪造农产品生产记录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06年4月9日主席令第49号颁布,2018年11月26日主席令第16号修订)第四十七条						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35	销售的农产品未按规定进行包装、标识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06年4月9日主席令第49号颁布,2018年11月26日主席令第16号修订)第四十八条						单位、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36	使用的保鲜剂、防腐剂、添加剂等材料不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性的技术规范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06年4月9日主席令第49号颁布,2018年11月26日主席令第16号修订)第四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09年2月28日主席令第十一届第九号发布,2015年4月24日主席令第二十一号修订,2018年12月29日主席令第二十二号修订)第六十六条						单位、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37	(一)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销售含有国家禁止使用的农药、兽药或者其他化学物质的农产品的处罚; (二)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销售农药、兽药等化学物质残留或者含有重金属等有毒有害物质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农产品的处罚; (三)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销售含有致病性寄生虫、微生物或者生物毒素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农产品的处罚; (四)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销售其他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农产品的处罚; (五)农产品批发市场未设立或者委托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对进场销售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进行抽查检测的处罚;发现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06年4月9日主席令第49号颁布,2018年11月26日主席令第16号修订)第五十条						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农产品批发市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38	冒用农产品质量标志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06年4月9日主席令第49号颁布,2018年11月26日主席令第16号修订)第五十一条						单位、个人	3个月(1年)	3个月(1年)		
11130200566 18909211039	对“对饲养的动物不按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进行免疫接种”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七十三条第一项。						畜禽养殖场、养殖户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40	对“种用、乳用动物未经检测或者经检测不合格而不按规定处理的”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七十三条第二项。						种用、乳用动物养殖场、养殖户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41	对“动物、动物产品的运载工具在装载前和卸载后没有及时清洗、消毒”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七十三条第三项。						运输动物及动物产品的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42	对“不按照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规定处理染疫动物及其排泄物、染疫动物产品，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动物尸体，运载工具中的动物排泄物以及垫料、包装物、容器等污染物以及垫料、包装物、容器等污染物以及其他经检疫不合格的动物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四十八条、第七十五条。						畜禽养殖场、运输动物及动物产品的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43	对“屠宰、经营、运输封锁疫区内与所发生动物疫病有关的动物，或者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封锁疫区内与所发生动物疫病有关的动物产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二十五条第一项、第七十六条						屠宰、经营、运输动物或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动物产品的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44	对“在封锁疫区内屠宰、经营、运输疫区内易感染的动物，或者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疫区内易感染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二十五条第二项、第七十六条						屠宰、经营、运输动物或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动物产品的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45	对“屠宰、经营、运输依法应当检疫而未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动物，或者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依法应当检疫而未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动物产品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二十五条第三项、第七十六条、七十八条第一款						屠宰、经营、运输动物，或者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动物产品的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46	对“屠宰、经营、运输染疫或者疑似染疫的动物，或者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染疫或者疑似染疫的动物产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二十五条第四项、第七十六条、七十八条第一款						屠宰、经营、运输动物，或者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动物产品的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47	对“屠宰、经营、运输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动物，或者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动物产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五条第五项、第七十六条						屠宰、经营、运输动物，或者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动物产品的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48	对“屠宰、经营、运输其他不符合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有关动物防疫规定的动物，或者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其他不符合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有关动物防疫规定的动物产品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二十五条第六项、第七十六条						屠宰、经营、运输动物，或者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动物产品的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49	对“兴办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未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二十条第一款、第七十七条第一款。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和隔离场所，动物屠宰加工场所，以及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所的单位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50	对“未办理审批手续，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引进乳用动物、种用动物及其精液、胚胎、种蛋的”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四十六条第一款、第七十七条第二款。						种畜食场、奶牛养殖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51	对“未经检疫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动物、动物产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五条、第七十七条第三项。						动物饲养、屠宰、运输动物、动物产品的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52	对“屠宰、经营、运输的动物未附有检疫证明，经营和运输的动物产品未附有检疫证明、检疫标志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七十六条、第七十八条第一款。						屠宰、经营、运输的动物、经营和运输的动物产品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53	对“参加展览、演出和比赛的动物未附有检疫证明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四十三条第一款、第七十八条第二款。						养殖场、养殖户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54	对“转让、伪造或者变造检疫证明、检疫标志或者畜禽标识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六十一条第一款、第七十九条。						动物饲养、屠宰、经营、运输的动物、经营和运输的动物产品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55	对“不遵守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兽医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有关控制、扑灭动物疫病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八十条第一款。						畜禽养殖场、养殖户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56	对“藏匿、转移、盗掘已被依法隔离、封存、处理的动物和动物产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三十八条第二款、第八十条第二款。						动物饲养、屠宰、经营、运输的动物、经营和运输的动物产品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57	对“除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和其授权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兽医主管部门外的单位和个人发布动物疫情”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第八十条第三项、《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第二十条						畜禽养殖场、养殖户及市县两级畜牧兽医主管部门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58	对“未取得动物诊疗许可证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一条、第八十一条第一款						动物诊疗机构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59	对“动物诊疗机构违反本规定造成动物疫病扩散”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三条、第八十一条第二款。						动物诊疗机构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60	对“未经兽医执业注册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四条第一款、第五十五条第一款、第八十二条第一款						执业兽医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61	对“执业兽医违反有关动物诊疗的操作技术规范，造成或可能造成动物疫病传播、流行”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六条、第八十二条第二款第一项。						执业兽医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62	对“执业兽医使用不符合国家规定的兽药和兽医器械的”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六条、第八十二条第二款第二项。						执业兽医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63	对“执业兽医不按照当地人民政府或者兽医主管部门要求参加动物疫病预防、控制和扑灭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五条第二款、第八十二条第三款第三项						执业兽医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64	对“从事动物疫病研究与诊疗和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等活动的单位和个人不履行动物疫情”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二十六条、第八十三条第一款。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65	对“不如实提供与动物防疫活动有关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九条、第八十三条第二款。						动物疫病研究与诊疗和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等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66	对“拒绝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对动物进行监督检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九条、第八十三条第三款。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67	对“拒绝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进行动物疫病监测、检测”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九条、第八十三条第四项。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68	对“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引进用于饲养的非乳用、非种用动物和水产苗种到达目的地后，未向所在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报告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6号，2010年3月1日起施行）第十九条、第三十一条、第四十八条		畜禽养殖场（户）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69	对“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引进的乳用、种用动物到达目的地后，未按规定进行隔离观察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6号，2010年3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条、四十九条		种畜禽场、奶牛养殖场（户）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70	对“未经审查擅自变更布局、设施设备和制度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第三十六条		畜禽养殖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71	对“经营动物和动物产品的集贸市场不符合动物防疫条件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7号，2010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三十七条		经营动物和动物产品的集贸市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72	对“转让、伪造或者变造《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7号，2010年5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四条、第三十		动物饲养、屠宰、经营、运输的动物、经营和运输的动物产品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73	对“超出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定的诊疗活动范围从事动物诊疗活动的、变更从业地点、诊疗活动范围未重新办理动物诊疗许可证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19号，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第四条、第二十九		动物诊疗机构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74	对使用伪造、变造、受让、租用、借用的动物诊疗许可证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19号，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		动物诊疗机构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75	对“变更机构名称或者法人代表未办理变更手续的；未在诊疗场所悬挂动物诊疗许可证或者公示从业人员基本情况的；不使用病历，或者应当开具处方未开具处方的；使用不规范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19号，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第十三条、第十六条、第十九条、第三十三		动物诊疗机构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76	对“动物诊疗机构随意抛弃病死动物、动物病理组织和医疗废弃物，排放未经无害化处理或者处理不达标的诊疗废水”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19号，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五		动物诊疗机构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77	对“不使用病历，或者应当开具处方未开具处方的；使用不规范的处方笺、病历册，或者未在处方笺、病历册上签名的；未经亲自诊断、治疗，开具处方药、填写诊断书、出具有关证明文件的；伪造诊断结果，出具虚假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执业兽医管理办法》（农业部令18号公布，2008年11月26日公布，2013年12月31日农业部令2013年第5号第二次修订，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五		执业兽医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78	对“不按照规定区域从业的；不按照当地人民政府或者有关部门的要求参加动物疫病预防、控制和扑灭活动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乡村兽医管理办法》（农业部令17号，2008年11月26日公布，自2009年1月1日起施行）第十九		乡村兽医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79	对“未经定点从事畜禽屠宰活动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办法》第二十三		个人、企业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80	对“畜禽定点屠宰点超出设区的市人民政府规定的销售区域销售畜禽产品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办法》第二十四		畜禽定点屠宰点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81	对“（一）屠宰畜禽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操作规程和技术要求的；（二）未建立或者实施肉品品质检验制度的；（三）未如实记录其屠宰的畜禽来源和畜禽产品流向的；（四）对经肉品品质检验不合格的畜禽产品未按国家有关规定处理并如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办法》第二十五		畜禽定点屠宰厂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82	对“畜禽定点屠宰厂、点的畜禽产品未经肉品品质检验或者经肉品品质检验不合格的，不得出厂、点”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办法》第二十六		畜禽定点屠宰厂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83	对畜禽、畜禽产品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办法》第二十七		畜禽定点屠宰厂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84	对“屠宰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畜禽”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办法》第二十八条	畜禽定点屠宰厂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85	对“为违法从事畜禽屠宰活动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屠宰场所、产品储存设施；为对畜禽、畜禽产品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场所”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办法》第二十九条	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86	对未实施“国家实行生猪定点屠宰、集中检疫制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1997年12月19日国务院令 第238号发布，2007年12月19日国务院第201此常务会议修订通过，2008年5月25日国务院令 第525号公布，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一次修订，根据2016年2月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	未经定点从事生猪屠宰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87	对“冒用或者使用伪造的生猪定点屠宰证书或者生猪定点屠宰标志牌的”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1997年12月19日国务院令 第238号发布，2007年12月19日国务院第201此常务会议修订通过，2008年5月25日国务院令 第525号公布，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一次修订，根据2016年2月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88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屠宰生猪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操作规程和技术要求的；(二)未如实记录其屠宰的生猪来源和生猪产品流向的；(三)未建立或者实施肉品质检验制度的；(四)对经肉品质检验不合格的生猪肉品未按规定处理并如实记录处理情况的”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1997年12月19日国务院令 第238号发布，2007年12月19日国务院第201此常务会议修订通过，2008年5月25日国务院令 第525号公布，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一次修订，根据2016年2月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89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出厂(场)未经肉品质检验或者经肉品质检验不合格的生猪肉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1997年12月19日国务院令 第238号发布，2007年12月19日国务院第201此常务会议修订通过，2008年5月25日国务院令 第525号公布，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一次修订，根据2016年2月6日《国务院关于修改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099	对“无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或者违反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规定生产、经营种畜禽的，转让、租借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主席令 第45号 2006年7月1日起施行，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修正)第二十二 条第一款、第六十二条							种畜禽养殖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00	对“使用的种畜禽不符合种用标准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主席令 第45号 2006年7月1日起施行，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修正)第三十 条第三项、第							种畜禽养殖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01	对“以其他畜禽品种、配套系冒充所销售的种畜禽品种、配套系”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主席令 第45号 2006年7月1日起施行，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修正)第三十 条第一项、第							种畜禽养殖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02	对“畜禽养殖场未建立养殖档案，或者未按照规定保存养殖档案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主席令 第45号 2006年7月1日起施行，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修正)第四十 一条、第六十							畜禽养殖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03	对“销售的种畜禽未附具种畜禽合格证明、检疫合格证明、家畜系谱的，销售、收购国务院畜牧兽医行政主管 部门规定应当加施标识而没有标识的 畜禽的，或者重复使用畜禽标识的， 使用伪造、变造畜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主席令 第45号 2006年7月1日起施行，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修正)第二十九 条第一款、第四十五 条、第五十二 条第二款、第							种畜禽养殖场、 畜禽养殖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04	对“以其他畜禽品种、配套系冒充所销售的种畜禽品种、配套系；以低代 别种畜禽冒充高代 别种畜禽；以不符 合种用标准的畜禽 冒充种畜禽；销售 未经批准进口的种 畜禽”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主席令 第45号 2006年7月1日起施行，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修正)第三十 条第一项至第 四 项、第六十五 条							种畜禽养殖场、 畜禽养殖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05	对“销售不符合国 家技术规范强制性 要求的畜禽的”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主席令 第45号 2006年7月1日起施行，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修正)第							养殖场、养殖 户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06	对“无兽药生产许 可证、兽药经营许 可证生产、经营兽 药的有兽药生产许 可证、兽药经营许 可证，生产、经营 假、劣兽药的兽药 经营企业经营者用 药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兽药管理条例》(国务院 令 第 404 号 2004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 行 2016 年 2 月 6 日 国 务 院 令 666 号 修 订)第十 一 条 第 一 款、第 十 八 条 第 三 款、 第 二 十 二 条 第 一 款、第 二 十 七 条 第 三 款、						兽药生产企业、 兽药经营单 位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07	对“提供虚假的资 料、样品或者采取 其他欺骗手段取得 兽药生产经营许可证 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兽药管理条例》(国务院 令 第 404 号 2004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 行 2016 年 2 月 6 日 国 务 院 令 666 号 修 订)第十 一 条 第 一、二 款、第 二 十 二 条 第						兽药经营单位 和个人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08	对“买卖、出租、 出借兽药生产许 可证、兽药经营许 可证和兽药批准证 明文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兽药管理条例》(国务院 令 第 404 号 2004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 行 2016 年 2 月 6 日 国 务 院 令 666 号 修 订)第五 十 二						兽药生产、经 营企业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09	对“未按照规定实 施兽药研究试验、 生产、经营质量管 理规范的；研制新 兽药不具备规定的 条件擅自使用一类 病原微生物或者在 实验室阶段前未经 批准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兽药管理条例》(国务院 令 第 404 号 2004 年 11 月 1 日 起 施 行 2016 年 2 月 6 日 国 务 院 令 666 号 修 订)第八 条、第 九 条、第 十 四 条、第 十 五						兽药生产企业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21	对“使用限制使用的饲料原料生产饲料，不遵守限制性规定的饲料原料目录、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和药物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以外的物质生产饲料的；生产未取得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证书的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或者禁用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五条第三款、第二十三条第三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22	对“不按照规定检验或查验原料的；不遵守饲料、饲料添加剂质量安全管理规范和饲料添加剂安全使用规范的生产的饲料、饲料添加剂；未经产品质量检验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款，第十九条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23	对“不依照规定实行采购、生产、销售记录制度或者产品留样观察制度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销售的饲料、饲料添加剂未附具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或者包装、标签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十八条、第十九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24	对“经营场所不符合条件经营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二					饲料、饲料添加剂经营者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25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进行再加工或者添加物质的；经营无产品标签、无生产许可证、无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经营无产品批准文号的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经营用饲料原料目录、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和药物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以外的物质生产的饲料的；经营未取得批准证明文件的饲料、新饲料添加剂或者进口饲料、进口饲料添加剂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第二十九条第一款、第二款、第四十三条					饲料、饲料添加剂经营者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26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进行拆包、分装的，不依照本条例规定实行产品购销台账制度的，经营的饲料、饲料添加剂失效、霉变或者超过保质期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三条第二款、					饲料、饲料添加剂经营者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27	对“饲料生产企业对问题饲料、饲料添加剂不主动进行召回的；饲料销售企业对问题饲料、饲料添加剂不停止销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2012年5月1日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28	对“在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假充真、以次充好的;生产、经营无产品质量标准或者不符合产品质量标准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生产、经营饲料、饲料添加剂与标签标示的内容不一致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 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 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 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八第一款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经营者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29	对“养殖者不按照规定使用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在饲料、动物饮用水中添加禁用物质、对人体具有直接或者潜在危害的物质的;直接使用禁用物质、对人体具有直接或者潜在危害的物质养殖动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 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 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 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五第一款				养殖者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30	对“养殖者对外提供自行配制的饲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 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 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 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五第一款				养殖者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31	对“在生鲜乳收购、乳制品生产过程中,加入非食品用化学物质或者其他可能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 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 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 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七、第五十				生鲜乳收购、乳制品生产企业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32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乳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的乳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 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 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 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六第一款、				乳品生产企业和销售者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33	对“发生乳品质量安全事故后未按照规定报告、处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 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 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 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五、第五十				奶畜养殖者、生鲜乳收购者、乳制品生产企业和销售者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34	对“未取得生鲜乳收购许可证收购生鲜乳的、不具备生鲜乳收购条件从事收购生鲜乳的;收购条例规定禁止收购的生鲜乳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 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 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 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四				生鲜乳收购经营者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35	对“养殖户、养殖场、动物诊疗机构等使用者转手销售兽用生物制品的;兽药经营者超出许可经营范围经营兽用生物制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养殖户、养殖场、动物诊疗机构等使用者、兽药经营者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36	对“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违反《兽药管理条例》和《兽用生物制品经营管理办法》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37	对生产、经营劣兽用生物制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及兽用生物制品经营单位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38	对未取得《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擅自生产、经营兽用生物制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及兽用生物制品经营单位	9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39	船舶进出渔港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到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办理签证而未办理签证的;在渔港内不服从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对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秩序管理的;在渔港内停泊期间,未留足值班人员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40	未经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批准或未 按批准文件的规定， 在渔港内装卸易燃、 易爆、有毒等危险货 物的；未经渔政渔港 监督管理机关批准， 在渔港内新建、改建、 扩建各种设施，或者 进行其他水上、水下 施工作业；在渔港内 的航道、港池、锚地 和停泊区从事有碍海 上交通安全的捕捞、 养殖等生产活动的处 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 和国渔业港航 监督行政处罚 规定》（农业 部令34号， 2000年6月13 日实施）第十 条			企业、个人 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41	停泊或进行装卸作 业时，造成腐蚀、 有毒或放射性等有 害物质散落或溢 漏，污染渔港或渔 港水域的；排放油 类或油性混合物造 成渔港或渔港水域 污染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 和国渔业港航 监督行政处罚 规定》（农业 部令34号， 2000年6月13 日实施）第十 一条			企业、个人 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42	未经批准，擅自使 用化学消油剂；未 按规定持有防止海 洋环境污染的证书 与文书，或不如实 记录涉及污染物排 放及操作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 和国渔业港航 监督行政处罚 规定》（农业 部令34号， 2000年6月13 日实施）第十 一条			企业、个人 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43	未经渔政渔港监督 管理机关批准在渔 港内进行明火作 业；在渔港内燃放 烟花爆竹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 和国渔业港航 监督行政处罚 规定》（农业 部令34号， 2000年6月13 日实施）第十 一条			企业、个人 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44	向渔港港池内倾倒 污染物、船舶垃圾 及其他有害物质的 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 和国渔业港航 监督行政处罚 规定》（农业 部令34号， 2000年6月13 日实施）第十 一条			企业、个人 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45	已办理渔业船舶登 记手续，但未按规 定持有船舶国籍证 书、船舶登记证书 、船舶检验证书、 船舶航行签证簿的 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 和国渔业港航 监督行政处罚 规定》（农业 部令34号， 2000年6月13 日实施）第十 一条			企业、个人 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46	无有效的渔业船舶 登记证书（或船舶 国籍证书）、检验 证书的船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 和国渔业港航 监督行政处罚 规定》（农业 部令34号， 2000年6月13 日实施）第十 一条			企业、个人 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47	渔业船舶改建后， 未按规定办理变更 登记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 和国渔业港航 监督行政处罚 规定》（农业 部令34号， 2000年6月13 日实施）第十 一条			企业、个人 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48	将船舶证书转让他 船使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 和国渔业港航 监督行政处罚 规定》（农业 部令34号， 2000年6月13 日实施）第十 一条			企业、个人 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49	使用过期渔业船舶 登记证书或渔业船 舶国籍证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 和国渔业港航 监督行政处罚 规定》（农业 部令34号， 2000年6月13 日实施）第十 一条			企业、个人 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50	未按规定标写船名 、船号、船籍港， 没有悬挂船名牌 的；在非紧急情况 下，未经渔政渔港 监督管理机关批 准，滥用烟火信号 、信号枪、无线电 设备、号笛及其他 遇险求救信号的； 没有配备、不正确 填写或污损、丢弃 航海日志、轮机日 志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 和国渔业港航 监督行政处罚 规定》（农业 部令34号， 2000年6月13 日实施）第二 十条			企业、个人 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51	未按规定配备救生 、消防设备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 和国渔业港航 监督行政处罚 规定》（农业 部令34号， 2000年6月13 日实施）第二 十一条			企业、个人 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52	未按规定配齐职务船员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农业部令34号，2000年6月13日实施）第二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53	未经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批准，违章装载货物且影响船舶适航性能的；未经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批准违章载客的；超过核定航区航行和超过抗风等级出航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农业部令34号，2000年6月13日实施）第二十三条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54	拒不执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作出的离港、禁止离港、停航、改航、停止作业等决定的船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农业部令34号，2000年6月13日实施）第二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55	冒用、租借他人或涂改职务船员证书、普通船员证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农业部令34号，2000年6月13日实施）第二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56	因违规被扣留或吊销船员证书而谎报遗失，申请补发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农业部令34号，2000年6月13日实施）第二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57	向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提供虚假证明材料、伪造资历或以其他舞弊方式获取船员证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农业部令34号，2000年6月13日实施）第二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58	船员证书持证人与证书所载内容不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农业部令34号，2000年6月13日实施）第二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59	到期未办理证件审验的职务船员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农业部令34号，2000年6月13日实施）第二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60	对损坏航标或其他助航、导航标志和设施，或造成上述标志、设施失效、移位、流失的船舶或人员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农业部令34号，2000年6月13日实施）第二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61	违反港航法律、法规造成水上交通事故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农业部令34号，2000年6月13日实施）第二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62	发现有人遇险、遇难或收到求救信号，在不危及自身安全的情况下，不提供救助或不服从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救助指挥；发生碰撞事故，接到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守候现场或到指定地点接受调查的指令后，擅离现场或拒不到指定地点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农业部令34号，2000年6月13日实施）第三十二条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63	发生水上交通事故的船舶未按规定时间向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机关提交《海事报告书》的；《海事报告书》内容不真实，影响海事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渔港监督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农业部令34号，2000年6月13日实施）第三十三条	企业、个人或其他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64	承担大中型新能源建设项目的的设计、施工单位，未接受省新能源管理机构的技术审查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科学教育处						《河北省新能源开发利用管理条例》（1997年4月25日河北省人大常委会通过，2010年7月30日修正）第二十四条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及自然人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65	未按照规定办理登记手续并取得相应的证书和牌照，擅自将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投入使用，或者未按照规定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国务院《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63号，2009年9月17日发布，2019年3月2日最后					当事人	15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66	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证书和牌照的，或者使用其他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证书和牌照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国务院《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63号，2009年9月17日发布，2019年3月2日最后					当事人	15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67	未取得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操作证件而操作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国务院《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63号，2009年9月17日发布，2019年3月2日最后					当事人	15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68	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操作人员操作与本人操作证件规定不相符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或者操作未按照规定登记、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安全设施不全、机件失效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或者使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麻醉品后操作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或者患有妨碍安全操作的疾病操作拖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国务院《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63号，2009年9月17日发布，2019年3月2日最后					当事人	15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69	使用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违反规定载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国务院《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63号，2009年9月17日发布，2019年3月2日最后					当事人	15日			
11130200566 18909211170	未取得采集证或者未按照采集证的规定采集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第二十三条（1996年9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204号发布 根据2017年10月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7号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的《国务院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71	违反本条例规定，出售、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第二十四条（1996年9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204号发布 根据2017年10月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7号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的《国务院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72	伪造、倒卖、转让采集证、允许进出口证明书或者有关批准文件、标签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第二十六条(1996年9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4号发布 根据2017年10月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87号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的《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73	外国人在中国境内采集、收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或者未经批准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进行野外考察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环境保护监测站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第二十七条(1996年9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204号发布 根据2017年10月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87号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的《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174	使用炸鱼、毒鱼、电鱼等破坏渔业资源的方法进行捕捞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1986年1月20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议通过,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议修改第二十三条第二款。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75	制造、销售禁用的渔具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1986年1月20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议通过,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议修改第二十三条第二款。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个人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76	在禁渔区、禁渔期进行捕捞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1986年1月20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议通过,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议修改第二十三条第二款。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77	使用小于最小网目尺寸的网具进行捕捞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1986年1月20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议通过,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议修改第二十三条第二款。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78	捕捞的渔获物中幼鱼比例超过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1986年1月20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议通过,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议修改第二十三条第二款。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79	在禁渔区或者禁渔期内销售非法捕捞的渔获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1986年1月20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议通过,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会议修改第二十三条第二款。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90	从事养殖生产的单位和个人违反下列规定：(一)使用国家所有的水域、滩涂从事养殖生产的，不按养殖证许可使用的范围进行生产；(二)未合理使用渔药、饵料、添加剂，并做好苗种放养、投入品使用、养殖品种生产和销售记录；(三)未及时发现处理被污染或者含病原体的水体和病死养殖生物；(四)造成水域生态系统有危害的养殖品种逃逸的(五)单位和个人向养殖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河北省渔业条例》第五十一条2007年11月23日河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2007年11月23日河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85号公布，自2008年1月1日起实施。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91	造成渔业污染事故的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四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53条第2款1984年5月11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通过，2008年2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2008年2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87号公布，自2008年6月1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92	养殖、销售未经国家批准的外来水生物种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河北省渔业条例》第五十六条2007年11月23日河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2007年11月23日河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85号公布，自2008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93	养殖、销售经国家批准的外来水生物种，未采取措施，造成外来有害水生物种的侵入或者逃逸，造成生态侵害风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河北省渔业条例》第五十六条2007年11月23日河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2007年11月23日河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85号公布，自2008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94	使用国家禁用或者淘汰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河北省渔业条例》第五十九条2007年11月23日河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2007年11月23日河北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85号公布，自2008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95	在自然保护区、禁猎区破坏国家或者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主要生息繁衍场所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二十条1988年11月8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修订，自2017年1月1日起实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第七条1995年1月23日河北省人民政府令第122号发布，根据2007年4月9日河北省人民政府第8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2007年4月22日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07】第5号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的《河北省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办法修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96	在自然保护区、禁猎区破坏国家或者地方重点保护野生动物主要生息繁衍场所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二十条1988年11月8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修订，自2017年1月1日起实行。	《河北省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第七条1995年1月23日河北省人民政府令第122号发布，根据2007年4月9日河北省人民政府第8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2007年4月22日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07】第5号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的《河北省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办法修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97	伪造、倒卖、转让 特许猎捕证、狩猎 证、驯养繁殖许可 证或者允许进出口 证明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 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野生动物保护法》 第二十五条1988年 11月8日第七届全 国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四次会 议通过，2016年7 月2日第十二届全 国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二十 一次会议修订，自 2017年1月1日起实 行。	《河北省水生野 生动物保护办 法》第十五条1995 年1月23日河北省 人民政府令122 号发布，根据 2007年4月9日河 北省人民政府第 80次常务会议审 议通过，2007年4 月22日河北省人 民政府令【2007 】第5号公布，自 公布之日起施行 的《河北省水生 野生动物保护办				其他机关、事 业单位、企业 、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98	非法捕杀国家重点 保护的水生野生动 物情节轻微危害不 大的，或者犯罪情 节轻微不需要判处 刑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 大队	《中华人民共 和国水生野生 动物保护实施 条例》第二十 六条1993年9 月17日国务院 批准，1993年 10月5日农业 部令1号发 布；根据2011 年1月8日《国 务院关于废止 和修改部分行 政法规的决定 》修订。	《河北省水生野 生动物保护办 法》第十六条1995 年1月23日河北省 人民政府令122 号发布，根据 2007年4月9日河 北省人民政府第 80次常务会议审 议通过，2007年4 月22日河北省人 民政府令【2007 】第5号公布，自 公布之日起施行 的《河北省水生 野生动物保护办			其他机关、事 业单位、企业 、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199	违反野生动物保护 法律、法规，出售 、收购、运输、携 带国家重点保护的 或者地方重点保护 的水生野生动物或 者其产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 大队	《中华人民共 和国野生动物 保护法》第三 十五条1988年 11月8日第七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四 次会议通过，2016 年7月2日第十二 届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二十二次会 议修订，自 2017年1月1日 起实行。	《河北省水生野 生动物保护办 法》第十九条1995 年1月23日河北省 人民政府令122 号发布，根据 2007年4月9日河 北省人民政府第 80次常务会议审 议通过，2007年4 月22日河北省人 民政府令【2007 】第5号公布，自 公布之日起施行 的《河北省水生 野生动物保护办			其他机关、事 业单位、企业 、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200	违反野生动物保护 法规，未取得驯养 繁殖许可证或者超 越驯养繁殖许可证 规定范围，驯养繁 殖国家重点保护的 水生野生动物的处 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 大队	《中华人民共 和国野生动物 保护法》第二 十二条1988年 11月8日第七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四 次会议通过，2016 年7月2日第十二 届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二十二次会 议修订，自 2017年1月1日 起实行。	《河北省水生野 生动物保护办 法》第十八条1995 年1月23日河北省 人民政府令122 号发布，根据 2007年4月9日河 北省人民政府第 80次常务会议审 议通过，2007年4 月22日河北省人 民政府令【2007 】第5号公布，自 公布之日起施行 的《河北省水生 野生动物保护办			其他机关、事 业单位、企业 、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201	外国人未经批准在 中国境内对国家重 点保护的水生野生 动物进行科学考察 、标本采集、拍摄 电影、录像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 农村局	唐山市渔政检查 大队	《中华人民共 和国水生野生 动物保护实施 条例》第十六 条1993年9月 17日国务院批 准，1993年10 月5日农业部 令1号发 布；根据2011 年1月8日《国 务院关于废止 和修改部分行 政法规的决定 》修订。				其他机关、事 业单位、企业 、社会、组织	3个月	3个月内			
11130200566 18909211202	未取得培训许可擅 自从事拖拉机驾驶 培训业务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 村局	唐山市农业机械 质量监督站		《河北省农业机 械管理条例》 (2012年7月27日 河北省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三十 一次会议修订)第	《拖拉机驾驶培 训管理办法》 (农业部第41号 令2004年9月1日 起实施)第二十五 条第一款			企业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203	未按统一的教学计 划、教学大纲和规 定教材进行培训的 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 村局	唐山市农业机械 质量监督站		《河北省农业机 械管理条例》 (2012年7月27日 河北省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三十 一次会议修订)第	《拖拉机驾驶培 训管理办法》 (农业部第41号 令2004年9月1日 起实施)第二十五 条第二款			企业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204	聘用未经省级人民 政府农机主管部门 考核合格的人员从 事拖拉机驾驶员培 训教学工作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 村局	唐山市农业机械 质量监督站		《河北省农业机 械管理条例》 (2012年7月27日 河北省第十一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三十 一次会议修订)第	《拖拉机驾驶培 训管理办法》 (农业部第41号 令2004年9月1日 起实施)第二十五 条第三款			企业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205	农业机械维修经营 者使用不符合农业 机械安全技术标准 的配件维修农业机 械，或者拼装、改 装农业机械整机， 或者承揽维修已经 达到报废条件的农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 村局	唐山市农业机械 质量监督站		《农业机械安 全监督管理条 例》(2009年 9月17日国务 院令第 563号)第四 十九条				企业	3个月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206	在报检过程中故意谎报受检物品种类、品种，隐瞒受检物品数量、受检作物面积，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植物保护检疫站		1983年1月3日国务院令98号发布,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687号)第二次修订《植物检疫条例》,第十		1995年2月25日农业部令5号发布,2007年11月8日农业部令6号修订(最后一次)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二十四条			种苗繁育单位或个人、调运应施检疫的植物或植物产品的单位或个人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207	在调运过程中擅自开拆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调换或者夹杂其他未检疫的植物、植物产品,或者擅自将非种用植物、植物产品作种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植物保护检疫站		1983年1月3日国务院令98号发布,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687号)第二次修订《植物检疫条例》,第十		1995年2月25日农业部令5号发布,2007年11月8日农业部令6号修订(最后一次)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二十四条			种苗繁育单位或个人、调运应施检疫的植物或植物产品的单位或个人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208	伪造、涂改、买卖、转让植物检疫单证、印章、标志、编号、封识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植物保护检疫站		1983年1月3日国务院令98号发布,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687号)第二次修订《植		1995年2月25日农业部令5号发布,2007年11月8日农业部令6号修订(最后一次)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二十四条			种苗繁育单位或个人、调运应施检疫的植物或植物产品的单位或个人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209	擅自调运植物、植物产品的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植物保护检疫站	唐山市植物保护检疫站		1983年1月3日国务院令98号发布,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687号)第二次修订《植物检疫条例》,第十		1995年2月25日农业部令5号发布,2007年11月8日农业部令6号修订(最后一次)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二十四条			种苗繁育单位或个人、调运应施检疫的植物或植物产品的单位或个人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210	违反规定,试验、生产、推广带有植物检疫对象的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或者未经批准在非疫区进行检疫对象活体试验研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植物保护检疫站	唐山市植物保护检疫站		1983年1月3日国务院令98号发布,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687号)第二次修订《植物检疫条例》,第十		1995年2月25日农业部令5号发布,2007年11月8日农业部令6号修订(最后一次)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二十四条			种苗繁育单位或个人、调运应施检疫的植物或植物产品的单位或个人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1211	不在指定地点种植或者不按要求隔离试种或者隔离试种期间擅自分散种子、苗木和其他繁殖材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植物保护检疫站		1983年1月3日国务院令98号发布,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687号)第二次修订《植物检疫条例》,第十		1995年2月25日农业部令5号发布,2007年11月8日农业部令6号修订(最后一次)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二十四条			种苗繁育单位或个人、调运应施检疫的植物或植物产品的单位或个人		3个月		
11130200566 18909212001	(一)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违法生产经营的种子,以及用于违法生产经营的工具、设备及运输工具等; (二)查封违法从事种子生产经营活动的场所。	行政强制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34号颁布,2015年11月4日主席令第35号修订)第五十条						单位和个人	30日(60日)	30日(60日)		
11130200566 18909212002	将查封扣押的财产依法拍卖抵缴罚款	行政强制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2011年6月30日主席令第49号)第四十六条						单位和个人				
11130200566 18909212003	(一)查封、扣押违法生产、经营的农药,以及用于违法生产、经营、使用农药的工具、设备、原材料等; (二)查封违法生产、经营农药的场所。	行政强制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216号颁布,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677号修订)第四十一条					农药生产者、农药经营者	30日(60日)	30日(60日)		
11130200566 18909212004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中,对经检测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农产品,有权查封、扣押。	行政强制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06年4月9日主席令第49号颁布,2018年11月26日主席令第16号修订)第三十九条						单位、个人	30日(60日)	30日(60日)		
11130200566 18909212005	对染疫或者疑似染疫的动物、动物产品及相关物品进行隔离、查封、扣押;	行政强制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九条						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的经营单位和个人	3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2006	对经检测不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进行查封、扣押	行政强制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主席令第49号，2006年4月29日公布、自2006年11月1日施行）第三十九条													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
11130200566 18909212007	对有证据证明可能是假、劣兽药的，应当采取查封、扣押强制措施	行政强制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兽药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 7个工作日，需要检验的，自检验报告发出之日起15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2008	查封、扣押用于违法生产饲料的原料、工具、设施，查封、扣押违法生产	行政强制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生产单位 3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2009	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不符合乳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的乳品以及违法使用的生鲜乳、辅料、添加剂；查封涉嫌违法从事乳品生产经营活动的场所，扣押用于违法生产	行政强制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奶畜饲养场、生鲜乳生产、收购经营者 30个工作日
11130200566 18909212010	未按照规定办理登记手续并取得相应的证书和牌照，擅自将拖拉机投入使用，或者未按照规定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的；逾期不补办的，责令停止使用；拒不停止使用的，扣押拖拉机、	行政强制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当事人 《河北省农业机械监督管理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3）第9号2013年9月18日发布，未修订）第四十五条
11130200566 18909212011	经检验、检查发现农业机械存在事故隐患，经农业机械化管理主管部门告知拒不排除并继续使用的，责令停止使用；拒不停止使用的，扣押存在事故隐患的农业机械	行政强制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当事人 《河北省农业机械监督管理办法》（河北省人民政府令（2013）第9号2013年9月18日发布，未修订）第四十五条
11130200566 189092111001	农业机械及其驾驶人安全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机安全监理所														当事人 国务院《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1994年12月22日河北省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11次会议通过，2016年9月22日河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
11130200566 189092111002	对经营动物、动物产品的集贸市场的动物防疫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二十条													集贸市场
11130200566 189092111003	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引进的乳用动物、种用动物到达输入地后，监督货主按照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对引进的乳用动物、种用动物进行隔离	行政检查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四十六条第二款													养殖场
11130200566 189092111004	经检疫不合格的动物、动物产品，监督货主按照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的规定进行处理，处理费用由货主承担	行政检查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四十八条													货主
11130200566 189092111005	对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等活动中的动物防疫实施监督管理。	行政检查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八条													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的经营单位和个人
11130200566 189092111006	（一）对动物、动物产品按照规定采样、抽检；（二）对依法应当检疫而未经检疫的动物实施补检；（三）对依法应当检疫而未经检疫的动物产品，具备补检条件的实施补检，不具备补检条件的予以	行政检查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													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的经营单位和个人
11130200566 189092111007	查验检疫证明、检疫标志和畜禽标识；进入有关场所调查取证，查阅、复制与动物防疫有关的资料。在车站、港口等场所派驻官方兽医	行政检查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唐山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1997年7月3日主席令第八十七号，2015年4月24日予以修改）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五项、第六项，第二款													动物饲养、屠宰、经营、隔离、运输以及动物产品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的经营单位和个人

11130200566189092111020	禁止生产、经营、使用未取得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证书的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以及禁用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禁止经营、使用无产品标签、无生产许可证、无产品质量标准、无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禁止经营、使用无产品批准文号的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禁止经营、使用未取得饲料、饲料添加剂进口登记证的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2012年5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九条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				
11130200566189092111021	禁止对饲料、饲料添加剂作具有预防或者治疗动物疾病作用的说明或者宣传。但是，饲料中添加药物饲料添加剂的，可以对所添加的药物饲料添加剂的作用加以说明。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2012年5月1日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人				
11130200566189092111022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经营、使用场所实施现场检查，查阅、复制有关合同、票据、账簿和其他相关资料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609号 国务院令 645号 修订 2013年12月7日第二次修订，2016年02月06日第三次修订，2017年3月1日第四次修订，2012年5月1日					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和个人				
11130200566189092111023	对奶畜饲养以及生鲜乳生产环节、收购环节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2008年10月6日起实施）第四十六条第一					奶畜饲养场、生鲜乳生产、收购经营者				
11130200566189092111024	实施现场检查；向有关人员调查、了解有关情况；查阅、复制有关合同、票据、账簿、检验报告等资料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2008年10月6日起实施）第四十七条第一项、第二项					奶畜饲养场、生鲜乳生产、收购经营者				
11130200566189092111025	禁止将兽药原料药拆零销售或者销售给兽药生产企业以外的单位和个人。禁止未经兽医开具处方销售、购买、使用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规定实行处方药管理的兽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兽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04号 2004年11月1日起施行2016年2月6日国务院令 666号 修订）第四十九条					兽药生产、经营企业				
11130200566189092111026	禁止买卖、出租、出借兽药生产许可证、兽药经营许可证和兽药批准证明文件。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畜牧兽医综合执法支队		《兽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04号 2004年11月1日起施行2016年2月6日国务院令 666号 修					兽药生产、经营企业				
11130200566189092111027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财务活动的检查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农村合作经济处			《河北省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条例》第二十七条（1998年12月26日颁布，2010年7月30日修订施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11130200566189092111028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农作物种子工作。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00年7月8日主席令第34号颁布，2015年11月4日主席令第35号修订）第三条					单位和个人				
11130200566189092111029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的农药监督管理工作。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农药管理条例》（1997年5月8日国务院令 第216号颁布，2017年3月16日国务院令 第677号修					单位、个人				
11130200566189092111030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肥料监督管理工作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肥料登记管理办法》（2000年6月23日农业部令 第32号颁布，2004年7月1日农业部令 38号修订，2017年11月30日农业部令 第8号修订）第七				单位、个人				
11130200566189092111031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	行政检查	唐山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农业行政执法支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06年4月9日主席令第49号颁布，2018年11月26日主席令第16号修订）第三条	《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国务院令 第503号 2007年7月26日施行）第四条、				单位、个人				

